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公告编号：临 2022-031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 10 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8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80 元（含税）的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派发现金红利总金额。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本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403,515,857.30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 的法定公积金 140,351,585.73 元，加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2021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009,612,311.38 元。经公司十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788,550,28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80 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2,197,359,167.62 元（含税），占 2021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0.29%，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80 元（含税）的分红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派发现金红利总金额。

2021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2 年 4 月 9 日，公司十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该议案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董事会提出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因素，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四、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2 日

● 报备文件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十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